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 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7年11月8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应参会董事9人,实际参会董 事 9 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。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,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因公司内部工作职责调整,朱颖女士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,朱颖女士的辞 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朱颖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,仍担任公司副 总经理职务, 主要负责协助公司开展财务管理及投融资工作。

经总经理提名,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,同意聘任现任副总经理刘歆先 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《关于更换财务总监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 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;《独立董事关于更换财务总 监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8日

